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035 号

2016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力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文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贺刚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6 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3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4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9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汇中股份	指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6 月
超声流量计	指	向流体发射超声信号，在其受到流体流动影响之后再接收此超声信号并将检测结果用于流量测量的计量仪表。超声流量计通常由一对或几对超声换能器、信号电缆和测量主机所组成。超声流量计在电力、冶金、石油、化工、供水等领域广泛应用。
超声热量表	指	利用超声波测流技术，通过测量超声波在热水中传播的速度差及进出口的温度，再经过密度和热焓值的补偿及积分计算得到热量值的仪表。
超声水表	指	借助超声测流技术，通过采用超声波速度差原理，并应用工业级电子元器件制造而成的电子水表。与传统机械式水表相比较具有精度高、可靠性好、使用寿命长、无任何机械运动部件、可任意角度安装等特点。
产销差率	指	供水企业提供自来水总量与用户的用水量总量中收费部分存在差值， $\text{产销差率} = (\text{供水量} - \text{售水量}) / \text{供水量} * 100\%$ ，是考核供水企业经济效益的重要指标。
大口径水表	指	公称通径在 DN50 及以上口径的水表，又称工业水表。
插入式超声流量计	指	一种将换能器插入流体管道内的超声流量计，实现了在线带水带压安装，避免了因停水造成的经济损失。
管段式超声流量计	指	一种把换能器和测量管组成一体的超声流量计，减少了换能器现场安装引起的误差。
户用超声热量表	指	专用于单户居民住宅的超声热量表。
楼栋超声热量表	指	用于整栋建筑供暖计量的超声热量表。
工业超声热量表	指	广泛应用于工业企业的超声热量表，如用于锅炉房、换热站及热电厂热源的热量计量。
Exib II BT6	指	防爆型式标志。Exib II B 具体为 II 类气体隔爆型电气设备，T 为温度级别，T6 表示设备的最高表面温度为 85 摄氏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汇中股份	股票代码	30037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汇中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izhong Instrument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izh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力新		
注册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西道 12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3020		
办公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西道 12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302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zyb.com		
电子信箱	tshzdm@hzyb.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文博	
联系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西道 126 号	
电话	0315-3856690	
传真	0315-3190081	
电子信箱	tshzdm@hzyb.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2,161,724.41	80,756,964.95	-2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8,293,835.32	19,996,528.98	-5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691,823.45	19,826,589.40	-6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11,741.69	-10,678,752.94	-54.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76	-0.0890	-54.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1	0.1666	-58.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1	0.1666	-58.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	4.29%	-2.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4.25%	-2.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3,906,959.46	561,543,765.07	-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02,866,267.70	514,972,432.38	-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1906	4.2914	-2.35%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22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6,363.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841.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237.39	
合计	602,011.8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高成长性难以长期保持的风险

近年来，超声热量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贡献重大，而超声热量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又得益于热量表市场的爆发式增长以及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的品牌、技术创新、管理团队、业务模式等竞争优势。虽然热量表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但如果热量表行业出现市场突变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同时公司又未能妥善处理快速扩张过程中的管理、市场开拓、人才瓶颈等问题，未能提高其他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则公司存在难以保持高速成长性的风险。

2、募投项目不能实现预计收益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超声热量表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大口径超声水表产业化项目”已于2015年6月投入使用，公司的生产能力和品牌形象将得以提升，同时公司每年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房产税等费用也会大幅度增加，虽然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了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不排除由于受到行业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项目达产后投资回报率低于预期、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成长性的风险。

3、公司税收优惠以及政府补贴对公司业绩影响

公司税收优惠在公司经营业绩当中占比较大，如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章制度要求，不断优化内部控制机制，加强经营管理，确保公司稳健持续发展，同时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完成了对投资者的股利分配。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和超声流量计，致力于为供热计量、供水计量及流量过程控制等领域提供节能节水综合解决方案，在国家全面推行供热计量改革的政策推动下，公司在巩固现有北方各省、直辖市、自治区销售区域基础上，大力拓展客户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新的需求。公司在大力开拓原有大口径超声水表基础上，逐步推广小口径超声水表，该产品具有比其他类型水表更高的稳定性，完全满足目前国内阶梯水价及一户一表改造的市场需求。公司上半年召开了“汇中智慧供水论坛”，围绕智慧供水相关问题，着力推广“智慧供水3.0系统”，针对漏损控制、分区计量、水表自转、防冻等问题与众多业内人士进行了深入的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研发进程，重点针对NB-IOT技术、水资源监测管理等方面。农田机井灌溉流量计量仪表具有计量准确度高、安装简便、流量测量范围大、稳定性好、通讯接口丰富等技术特点，该产品的实现将拓宽公司超声测流领域市场，实现了农业用水计量、水资源信息的自动化采集和测控，改变了多年来农业灌溉用水计量按用电量或按亩收费、水资源无序开采的现状；基于NB-IOT网络的智能型户用超声水表通过集成NB-IOT通讯模块，完成数据的上下行传输，提升管理部门的管理能力，成为面向未来大规模应用的物联网水表，该产品的研制成功将拓展户用超声水表的规模化应用，满足水表行业的自动化集抄的需要，实现水表网络化应用，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支撑。公司确保产品技术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扩大产品适用领域，为公司未来销售的快速增长提供强大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受限于户用热量表销售下降影响，总体收入有所下滑，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16.1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3.03%，主要系公司上半年户用热量表销售减少所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0.30%，主要系公司为促进销售使得相关费用增加以及募投项目投产导致折旧、房产税等费用增加所致；营业利润407.2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428.5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9.3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70.27万元，主要系公司户用热量表销售减少以及为促销使得相关费用增加和募投项目投入导致折旧、房产税等费用增加所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同比有所减少，主要系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2,161,724.41	80,756,964.95	-23.03%	主要系户用热量表销售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24,060,348.59	31,835,202.58	-24.42%	
销售费用	21,192,220.05	14,644,182.19	44.71%	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及其他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4,707,421.82	15,197,464.61	-3.22%	
财务费用	-1,251,612.38	-1,844,326.80	32.14%	主要系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713,790.87	2,508,320.87	-71.54%	主要系利润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	4,612,049.64	5,490,564.81	-1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1,741.69	-10,678,752.94	-54.62%	主要系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8,424.93	-65,883,349.30	133.36%	主要系本期收回期初理财产品同时上期发生募投项目支出而本期未发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8,335.60	-13,246,214.71	-53.09%	主要系本期股利分配同比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11,652.36	-89,808,316.95	83.51%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16.1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3.03%。其中：超声热量表实现销售收入2,699.35万元，同比下降43.30%；超声水表实现销售收入1,951.56万元，同比增长13.18%；超声流量计实现销售收入1,273.42万元，同比下降6.66%。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超声流量计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同时致力于为供热计量、供水计量及流量过程控制等领域提供节能节水综合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实现营业收入6,216.1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3.03%，主要系上半年公司户用超声热量表销售减少所致；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经营计划，加大对超声水表的销售力度，使得超声水表同比增长13.18%。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楼栋超声热量表	8,546,001.04	3,403,879.07	60.17%	-10.48%	-13.39%	1.34%
户用超声热量表	17,739,776.47	9,004,962.51	49.24%	-51.59%	-51.28%	-0.31%
超声水表	19,515,620.60	7,710,414.23	60.49%	13.18%	35.21%	-6.44%

超声流量计	12,734,249.56	2,352,176.31	81.53%	-6.66%	-7.02%	0.07%
-------	---------------	--------------	--------	--------	--------	-------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上年同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第一名	3,373,405.67	8.08%	第一名	4,399,813.66	11.83%
第二名	3,048,052.95	7.30%	第二名	3,278,199.07	8.82%
第三名	2,963,315.24	7.10%	第三名	2,940,221.72	7.91%
第四名	2,541,977.95	6.09%	第四名	2,758,877.48	7.42%
第五名	2,201,558.10	5.27%	第五名	1,626,233.98	4.37%
合计	14,128,309.91	33.84%	合计	15,003,345.91	40.35%

公司本期及上年同期前五大供应商均是主要采购客户，报告期内产品生产结构及期初存货存量等情况导致本期前五大供应商同比略有变化，该项变化未对公司总体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上年同期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第一名	3,803,314.55	6.12%	第一名	19,712,858.45	24.41%
第二名	2,720,314.53	4.38%	第二名	3,219,740.99	3.99%
第三名	2,512,618.40	4.04%	第三名	2,370,851.73	2.94%
第四名	2,320,717.95	3.73%	第四名	1,954,324.81	2.42%
第五名	1,567,435.87	2.52%	第五名	1,846,141.04	2.29%
合计	12,924,401.30	20.79%	合计	29,103,917.02	36.05%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参股公司信息。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主要研发成果	拟达目标	项目进展	预计对未来的影响
1	无线阀控水表	研究一种采用无线通讯方式的智能型阀控水表,实现远程控制水表阀门实行开、关阀处理及远程抄表工作,解决现场布线施工的问题,安装方便,提升自来水计量收费管理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在研	该产品实现了居民水量的无线远程抄收和用水量计费的无线远程控制管理,将大大提高自来水公司的抄表效率和管理水平。
2	有线阀控水表	研究一种采用总线通讯方式的智能型阀控水表,可实时监控水表的运行情况,并可对用水数据进行远程数据传输,具有抗干扰能力强的特点,提升自来水计量收费管理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在研	该产品实现了可实时对居民用水情况的监管、控制,提高了供水行业的现代化管理水平,又方便了用户的使用,避免了查表收费给用户带来的诸多不便。
3	户用热水表(T90)	研究一种用于计量管道中热水水流量的户用超声水表,测量水温可达到90℃,适用于居民、学校、公寓用户、企事业单位等的水计量。	在研	拓宽我公司户用水表市场领域,丰富和完善超声水表产品系列,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
4	户用超声水表无线远传自组网系统	研究一款能自动组建抄收链路、自动抄收无线户用水表计量数据并上报数据到采集中心的远传抄表系统。该系统主要面向居民住宅小区生活用水分户计量抄收及管理领域的客户。	在研	该系统具有无线抄表与远程数据传输管理功能,既满足用户精确计量与结算的需求,又可实现稳定可靠的无线数据远程,解决传统抄表费时、费力的问题。
5	农田机井灌溉流量计量仪表	研究一款用于农田机井灌溉用水计量的仪表。该产品具有计量准确度高、安装简便、流量测量范围大、稳定性好、通讯接口丰富等技术特点。	在研	该产品的实现拓宽了公司在超声测流领域市场,实现了农业用水计量、水资源信息的自动化采集和测控,改变了多年来农业灌溉用水计量按用电量或按亩收费、水资源无序开采的现状。
6	基于NB-IOT网络的智能型户用超声水表	研究一款基于NB-IOT技术进行无线数据传输的智能型户用超声水表。通过集成NB-IOT通讯模块,完成数据的上下行传输,提升管理部门的管理能力,成为面向未来大规模应用的物联网水表。该使用低功耗技术,使用一节锂电池供电,达到10年以上的使用寿命。	在研(样机已在国内某实验室完成通讯测试)	该产品的研制成功将拓展户用超声水表的规模化应用,满足水表行业的自动化集抄的需要,实现水表网络化应用,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支撑。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公司是以从事智能超声测流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致力于为供热计量、供水计量及流量过程控制等领域提供节能节水综合解决方案的专业研发生产制造商。公司拥有全部系列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曾参与国家 863《过程控制与流量传感器》项目，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对进一步提升我国超声流量传感器的感知、控制能力并探索更广泛的实际应用前景做出了具有前瞻性的探索。公司产品主要分为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和超声流量计三大类。

1、超声热量表市场

公司超声热量表市场主要系分为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市场。公司热量表规格齐全，既有单声道产品，也有多声道产品，能够满足热源厂和热力公司、整体建筑以及居民住宅等城市供热系统热计量的需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全面推动能源节约。实施全民节能行动计划，全面推进工业、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领域节能，实施锅炉（窑炉）、照明、电机系统升级改造及余热暖民等重点工程。大力开发、推广节能技术和产品，开展重大技术示范。实施重点用能单位“百千万”行动和节能自愿活动，推动能源管理体系、计量体系和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开展能源评审和绩效评价。实施建筑能效提升和绿色建筑全产业链发展计划。推行节能低碳电力调度。推进能源综合梯级利用。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50 亿吨标准煤以内。

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2016 年要加大环境治理力度。（1）重拳治理大气雾霾和水污染。着力抓好减少燃煤排放和机动车排放。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减少散煤使用，推进以电代煤、以气代煤。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加快淘汰不符合强制性标准的燃煤锅炉。（2）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扩大绿色环保标准覆盖面。支持推广节能环保先进技术装备，广泛开展合同能源管理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加大建筑节能改造力度，加快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开展全民节能、节水行动，推进垃圾分类处理，健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把节能环保产业培育成我国发展的一大支柱产业。2016 年 6 月河北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指出发展目标：到 2020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5%，京津冀城市群合理的层级结构基本形成，新型城镇化与城乡统筹体制机制基本建立；城市生产总值占比达到 50%，服务业主导作用明显增强，城市的经济势能和带动效应进一步提升；区域中心城市、节点城市、县城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新型城镇化格局基本形成，定位准确、布局合理、功能完善、集约高效的现代城镇体系基本建立；市政基础设施水平明显提升，公共服务设施与京津的差距明显缩小，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全部常住人口；居住条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明显好转，绿色生态空间不断扩大，地域、历史、特色文化进一步彰显；智能化综合管理水平逐步提高，现代城市治理体系初步形成，城市文明程度全面提升。

增强城市建设科技含量。强力推行居住建筑 75% 节能标准，大力发展被动式低能耗建筑，建设正能建筑。严格执行强制性标准，到 2020 年，全省城镇节能建筑占比达到 50%。继续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推进供热计量收费改革，具备热计量收费条件的新建建筑和完成改造的既有建筑，要同步实行热计量收费。推进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创新绿色建材推广应用机制，到 2020 年，新建绿色建筑占比达到 50%，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占比达到 49%，新型建材应用率达到 80%。以推广装配式建筑为重点，大力发展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现代木结构等新型建造方式，力争用 10 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结合我省实际，在大跨度厂房建设中，全面推广钢结构建造方式；在公建和市政设施建设中，大力推广钢结构建造方式；在住宅建设中，积极稳妥地推广钢结构建造方式。

公司超声热量表产品以高精度、高稳定性和微功耗等特点优势，已成为市场的主流产品。随着国家有关部门及各地政府相继颁布各项法规及规章制度，节能减排工作的不断深入，公司超声热量表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2、超声水表和超声流量计市场

公司生产的超声水表、超声流量计，既能满足大型水利工程和城市供水系统的计量需求，也能满足各种行业工业流量计量的需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全民节水行动计划。坚持以水定产、以水定城，对水资源短缺地区实行更严格的产业准入、取用水定额控制。加快农业、工业、城镇节水改造，扎实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开展节水综合改造示范。加强重点用水单位监管，鼓励一水多用、优水优用、分质利用。建立水效标识制度，推广节水技术和产品。加快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实施雨洪资源利用、再生水利用等工程。用水总量控制在 6700 亿立方米以内。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和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发改价格〔2013〕2676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快建立完善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指导意见》，要求 2015 年底前，设市城市原则上要全面实行居民阶梯水价制度；具备实施条件的建制镇，也要积极推进居民阶梯水价制度。要求加快城市“一户一表”改造。推进“一户一表”改造是实行阶梯水价制度的重要基础条件。国家对户表改造资金实行支持政策，各地列入全国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十二五”规划的管网改造项目，可将户表改造工作纳入项目建设内容；地方也要加大力度，通过增加财政投入、发行企业债券等多渠道筹集资金，限期完成“一户一表”改造。新建住宅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要求，设置分户水表，便于户外表。户表改造和新建住宅水表应积极推行智能化管理。供水企业因实施计量到户增加的改造、运营和维护费用，可计入供水成本。未实行“一户一表”的合表居民用户和执行居民生活用水价格的非居民用户，水价标准应按高于第一级阶梯价格水平确定。

2016 年 1 月 21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办发〔2016〕2 号《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意见》，总体目标：用 10 年左右时间，建立健全合理反映供水成本、有利于节水和农田水利体制机制创新、与投融资体制相适应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农业用水价格总体达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普遍实行，可持续的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基本建立，先进适用的农业节水技术措施普遍应用，农业种植结构实现优化调整，促进农业用水方式由粗放式向集约化转变。农田水利工程设施完善的地区要加快推进改革，通过 3—5 年努力率先实现改革目标。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总体目标：建立健全合理反映供水成本、有利于节水和农田水利体制机制创新、与投融资体制相适应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农业用水价格总体达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普遍实行，可持续的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水权流转机制基本建立，先进适用的农业节水技术措施普遍应用，农业种植结构实现优化调整，促进农业用水方式由粗放式向集约化转变；全面推行计量收费，农业水费收取率达到 95% 以上。到 2020 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试点项目区和农田水利工程设施完善的地区率先实现改革目标；到 2025 年全面完成改革任务。文件指出，完善供水计量设施。建立农业灌溉用水信息管理系统，加快供水计量设施建设，尚未配备计量设施的已有节水工程要抓紧改造。井灌区逐步推行“一井（泵）一表、一户一卡”。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试点项目区和严重缺水地区的灌溉机井要率先完善配套计量设施，暂时无法配套的要实行以电折水计量办法。渠灌区全部实现斗口及以下计量供水，末级渠系根据管理需要细化计量单元，扬水站点要计量到泵站出口。新建、改扩建工程要同步建设计量设施。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苏政办发〔2016〕56 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总体目标：用 5 年左右时间，建立健全合理反映供水成本、有利于节水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农业用水价格总体达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普遍实行，可持续的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基本建立，先进适用的农业节水技术措施普遍应用，农业种植结构实现优化调整，促进农业用水方式由粗放式向集约化转变。文件指出，完善供水计量设施。加快供水计量体系建设，新建、改扩建工程要做到量水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时施工、同期发挥效益，尚未配备计量设施的已建工程要抓紧改造。3 年内全面完成小型提水灌溉泵站计量设施；“十三五”末大中型灌区骨干工程全部实现斗口及以下计量供水，有条件的地方要计量到户；主要取水口门安装计量监控，实现在线监测；一般中型灌区和重点小型灌区基本实现取水计量有效监测。

公司超声水表与传统的机械水表相比，其具有始动流量低、准确度高、可靠性强、无压损等优势，大量实际应用案例已表明超声水表能有效降低供水企业吨水耗电量及避免大管小流量不计量等问题，大大降低自来水公司产销差率。随着有关利好政策的不断颁布以及市场的变化，公司超声水表对传统机械水表的替代过程会逐步加快，超声水表市场前景广阔。

“十一五”期间，国家开始重视超声测流技术的发展。在众多流量计当中，超声流量计凭借其适用范围广、安装维护方便等优势被市场认可和接受，被广泛应用于化工、冶金、石油等领域。公司不仅能够提供超声流量计产品，还具备为客户提供在复杂环境下实现流量测量的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随着公司对超声流量计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大，公司超声流量计增长速度将逐步加快。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 2016 年度经营计划和策略，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

生产经营方面，公司本报告期超声热量表销量有所减少，超声水表增速良好，公司针对超声热量表市场在不断加大力度，扩展热量表市场的渠道建设，综合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全力以赴搞好生产经营，满足重点客户的市场供应；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加强研发力度，不断创新、改进公司产品。强化原有产品结构及各项性能指标并针对用户需求研发出流量、热量计量及结算领域的高实用性的超声测流数据计量采集数据管理平台，提高客户对计量数据管理的强大需求。

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管理工作不断精细化，使得公司从整体方面提升了快速反应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海外市场的发展趋势良好并初见成效，公司会继续跟进，确保海外市场成为公司业绩新的增长点。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详见“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的“七、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	2,000	2015年10月30日	2016年05月04日	合同约定	2,000	是		29.48	29.4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	2,500	2015年10月30日	2016年04月30日	合同约定	2,500	是		40.15	40.1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	2,000	2016年05月04日	2016年11月04日	合同约定		是		29.25	
合计				6,500	--	--	--	4,500	--		98.88	69.63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审议委托理财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6年03月31日								
审议委托理财的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委托理财情况及未来计划说明				公司合理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加强管理,适量购买理财产品,实现自有资金的增值保值。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2016年4月22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0 元人民币（含税）。公司已于2016年5月6日发布了《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13日，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孙锴、白洁、许文芝	<p>一、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王永存（持股 5%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4、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二、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p>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4、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三、孙锴、白洁（股东、监事）</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四、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董事）</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五、许文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张力新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4、在张力新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张力新从公司离职，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公司、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许文芝</p>	<p>一、公司 本公司上市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时，本公司将督促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二、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王永存（持股 5% 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 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三、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 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四、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董事）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2014 年 01 月 23 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五、许文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张力新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4、在张力新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张力新从公司离职，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发起人股东）</p> <p>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马安斌、孙锴、白洁</p>	<p>一、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发起人股东）</p> <p>本人在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及其后 5 年内，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其后 2 年内，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凡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p> <p>二、马安斌、孙锴、白洁（其他或担任监事的股东）</p> <p>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其后 2 年内，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凡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p>	<p>2014 年 01 月 23 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p>			
	<p>公司、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杨文博、冯大鹏、陈辉</p>	<p>一、公司</p> <p>1、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现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已承诺会增持公司股份。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公司承诺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的议案，回购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股份回购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的程序后由本公司实施。</p> <p>2、若上市后三年内有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承诺会要求其作出如下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个人增持不低于 1 万股公司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增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p> <p>二、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王永存（持股 5% 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p> <p>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按照以下区间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股份，且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张力新合计增持股份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王永存合计增持股份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5%、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p>	<p>2014 年 01 月 23 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p> <p>2、若本人和公司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p> <p>三、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与除张力新、王永存以外的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合计增持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 的股份，具体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前各自的持股数量占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进行增持。本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p> <p>2、若本人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p> <p>四、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董事）</p> <p>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与除张力新、王永存以外的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合计增持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 的股份，具体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前各自的持股数量占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进行增持。本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p> <p>2、若本人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p> <p>五、董建国、张继川、杨文博、苏志强、王健、冯大鹏、陈辉（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个人增持不低于 1 万股公司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增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p>			
	<p>公司、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孙锴、白洁</p>	<p>一、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p> <p>（一）公司</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王永存（持股 5% 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将督促并同意公司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014 年 01 月 23 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三) 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 (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四) 孙锴、白洁 (股东、监事)</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五) 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 (发起人股东/董事)</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六)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p> <p>(一) 公司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p>(二) 张力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王永存 (持股 5% 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p> <p>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 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三) 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 (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 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四) 孙锴、白洁 (股东、监事)</p> <p>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 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五) 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 (发起人股东/董事)</p> <p>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 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六)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若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 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若除公司以外的责任主体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其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九、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5,072,970	70.89%				-584,375	-584,375	84,488,595	70.4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5,072,970	70.89%				-584,375	-584,375	84,488,595	70.4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85,072,970	70.89%				-584,375	-584,375	84,488,595	70.4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927,030	29.11%				584,375	584,375	35,511,405	29.59%
1、人民币普通股	34,927,030	29.11%				584,375	584,375	35,511,405	29.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00%				0	0	120,000,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7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力新先生增持股票661,800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永存先生增持股票20,000股，公司董事、总经理苏志强先生增持股票21,400股，公司董事董建国先生增持股票12,800股，公司董事张继川先生增持股票30,100股，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健先生增持股票26,400股。上述增持人员高管锁定股于本报告期已全部解锁。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力新	44,792,167			44,792,167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张力新	496,350	496,350			高管锁定股	2016年1月8日
王永存	13,435,715			13,435,71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王永存	20,000	20,000			高管锁定股	2016年3月28日
苏志强	4,152,857			4,152,857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苏志强	16,050	16,050			高管锁定股	2016年1月13日
董建国	3,053,572			3,053,572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董建国	9,600	9,600			高管锁定股	2016年1月13日
刘健胤	2,923,285			2,923,28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张继川	2,809,285			2,809,28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张继川	22,575	22,575			高管锁定股	2016年1月9日
许文芝	2,742,858			2,742,858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刘春华	2,687,142			2,687,142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李志忠	2,630,143			2,630,143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王健	2,565,000			2,565,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王健	19,800	19,800			高管锁定股	2016年1月9日
王立臣	2,385,858			2,385,858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马安斌	214,285			214,28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孙锴	64,285			64,28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白洁	32,143			32,143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合计	85,072,970	584,375	0	84,488,595	--	--
----	------------	---------	---	------------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798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力新	境内自然人	37.88%	45,453,967		44,792,167	661,800		
王永存	境内自然人	11.21%	13,455,715		13,435,715	20,000		
苏志强	境内自然人	3.46%	4,152,857	-21,400	4,152,857			
李欣	境内自然人	3.42%	4,104,117			4,104,117		
董建国	境内自然人	2.54%	3,053,572	-12,800	3,053,572			
刘健胤	境内自然人	2.44%	2,923,285		2,923,285			
张继川	境内自然人	2.37%	2,839,385		2,809,285	30,100		
许文芝	境内自然人	2.33%	2,798,458		2,742,858	55,600		
刘春华	境内自然人	2.24%	2,687,142		2,687,142			
李志忠	境内自然人	2.19%	2,630,143		2,630,14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许文芝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力新为配偶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欣	4,104,117	人民币普通股	4,104,11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8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8,100
周信钢	1,65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8,6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9,088	人民币普通股	979,088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民生银行－银河嘉汇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000
季南	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
张力新	6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1,800
深圳望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望正精英－鹏辉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635,630	人民币普通股	635,630
华润元大－中信证券－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 智慧金 7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0,000
李素霞	509,011	人民币普通股	509,01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1）公司股东李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104,117 股，实际合计持有 4,104,117 股；</p> <p>（2）公司股东季南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7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70,000 股；</p> <p>（3）公司股东李素霞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9,011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9,011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力新	董事长	现任	45,453,967			45,453,967				
苏志强	董事、总经理	现任	4,174,257		21,400	4,152,857				
董建国	董事	现任	3,066,372		12,800	3,053,572				
张继川	董事	现任	2,839,385			2,839,385				
杨文博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柳宝诚	独立董事	现任								
王汝庚	独立董事	现任								
王富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王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591,400		26,400	2,565,000				
孙锴	监事	现任	64,285			64,285				
白洁	监事	现任	32,143			32,143				
合计	--	--	58,221,809	0	60,600	58,161,209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961,923.72	152,207,93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2,529.10	6,853,551.00
应收账款	78,955,051.88	78,573,502.70
预付款项	5,612,458.95	1,419,077.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304,169.86	324,342.4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44,826.01	3,812,677.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997,557.52	51,728,928.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	4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25,778,517.04	339,920,016.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014,233.93	186,429,629.83
在建工程	1,525,499.44	91,824.7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282,772.54	33,695,246.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5,936.51	1,407,046.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128,442.42	221,623,748.11
资产总计	543,906,959.46	561,543,765.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192,104.59	30,893,093.14
预收款项	5,098,200.68	2,226,337.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713.64	20,504.73
应交税费	296,990.07	9,003,995.7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2,682.78	227,402.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840,691.76	42,371,33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00,000.00	4,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0,000.00	4,200,000.00
负债合计	41,040,691.76	46,571,332.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590,151.83	184,590,151.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782,228.06	32,782,228.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493,887.81	177,600,052.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2,866,267.70	514,972,432.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2,866,267.70	514,972,432.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3,906,959.46	561,543,765.07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文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贺刚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161,724.41	80,756,964.95
其中：营业收入	62,161,724.41	80,756,964.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785,436.65	62,398,781.31
其中：营业成本	24,060,348.59	31,835,202.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5,752.32	731,315.32
销售费用	21,192,220.05	14,644,182.19

管理费用	14,707,421.82	15,197,464.61
财务费用	-1,251,612.38	-1,844,326.80
资产减值损失	-628,693.75	1,834,943.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363.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2,651.49	18,358,183.64
加：营业外收入	4,966,817.02	4,146,737.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226.58	
减：营业外支出	31,842.32	71.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07,626.19	22,504,849.85
减：所得税费用	713,790.87	2,508,320.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93,835.32	19,996,52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93,835.32	19,996,528.9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93,835.32	19,996,52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93,835.32	19,996,528.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91	0.16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91	0.16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文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贺刚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878,576.82	55,726,353.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23,089.17	4,035,290.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7,136.37	4,999,03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428,802.36	64,760,68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68,599.30	30,705,041.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15,546.38	20,203,374.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91,829.94	15,256,808.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64,568.43	9,274,21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40,544.05	75,439,43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1,741.69	-10,678,75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8,145.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88,145.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09,720.62	45,883,34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09,720.62	65,883,34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8,424.93	-65,883,34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909.35	240,03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909.35	240,032.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00,000.00	13,44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4.95	46,247.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03,244.95	13,486,24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8,335.60	-13,246,214.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11,652.36	-89,808,316.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73,576.08	216,173,88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61,923.72	126,365,563.52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84,590,151.83					32,782,228.06		177,600,052.49		514,972,43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184,590,151.83				32,782,228.06		177,600,052.49		514,972,432.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06,164.68		-12,106,164.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93,835.32		8,293,835.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400,000.00		-20,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00,000.00		-20,4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84,590,151.83				32,782,228.06		165,493,887.81	502,866,267.7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207,837,551.83				26,066,438.88		130,597,949.91	460,501,940.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207,837,551.83				26,066,438.88		130,597,949.91	460,501,940.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23,247,400.00				6,715,789.18		47,002,102.58	54,470,491.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157,891.76	67,157,89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15,789.18		6,724,210.82		13,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715,789.18		-6,715,789.18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40,000.00		-13,44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000,00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000,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84,590,151.83			32,782,228.06		177,600,052.49		514,972,432.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唐山汇中威顿仪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中威顿”）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汇中威顿是由唐山汇中仪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中仪表”）与加拿大威顿公司（WYLTON ENTERPRISES CO.,LTD.）共同出资并经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1998年5月18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冀唐总字第130200100129号），注册资本为2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68万元）。

2008年3月，经《河北省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汇中威顿仪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唐高外

资〔2008〕05号)文件批准,加拿大威顿公司(WYLTON ENTERPRISES CO.,LTD.)将所持有的汇中威顿25%股权转让给汇中仪表。汇中威顿于2008年6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成为汇中仪表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3000010814号)。

2010年3月,汇中威顿与汇中仪表签订《吸收合并协议》,采取汇中威顿吸收合并汇中仪表的方式实现业务和资源整合,汇中仪表注销企业法人资格,汇中仪表的股东张力新等10名自然人以其持有汇中仪表的股权比例持有汇中威顿股权。吸收合并的基准日为2010年5月31日,吸收合并完成后,汇中威顿股东变更为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等10名自然人,并于2010年6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7月,根据股东会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决议以及整体变更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汇中威顿以2010年6月30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后的净资产41,081,151.83元,按照1:0.9249984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总额38,000,000元,差额3,081,151.83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公司名称变更为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8月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3000010814号)。

2010年11月,本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决定由69名公司员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力新先生的配偶许文芝,参照公司改制后的总股本和201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确定的价格(即每股认购价格为1.28元),认购公司增发的200万股股份。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并于2010年12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12月,本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决定由北京信捷和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9月更名为北京信捷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照每股3.50元的价格认购公司增发的200万股股份。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2,000,000.00元,并于2010年12月1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12月16日,本公司股东张力新与边叶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边叶以人民币3,840.00元的价格将所持有本公司的3,000股股份(占股本的0.0071%)转让给张力新,并于2010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1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1号《关于核准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000.00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000,000.00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6,000,000.00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8,000,000.00元。

2014年3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4年4月17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4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80.00万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股票股利9股(含税),共计派发股票股利合计4,320万股;以资本公积金48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480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9,600万股。

2015年4月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5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9,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44.00万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2,400.0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2.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2,400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12,000万股。

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2,00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2,0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200700722805D;注册地址: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西道126号;所属行业:仪器仪表制造类。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仪器仪表技术的开发(非研制);超声流量计制造;多声路超声流量计;超声水表制造;户用超声热量表、插入式超声热量表、管段式超声热量表制造;便携式超声流量计制造;矿用隔爆兼本安型超声流量计制造;电子产品维修、检测及技术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阀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6年8月15日批准报出。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 应收款项”、“五、14 固定资产”、“五、19 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

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

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不计提坏账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不计提坏账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发生明显减值迹象。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

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3		33.3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证注明年限
专有技术	3年	预计使用寿命
商标	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	3-10年	合同约定、预定受益期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

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19、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0、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为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发展，自2011年1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2014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冀高认[2005]1号），本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1413000107），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的税率执行。

3、其他

无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37.78	69.14
银行存款	36,960,885.94	51,773,506.94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00	100,434,360.73
合计	136,961,923.72	152,207,936.81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434,360.73
合 计	100,000,000.00	100,434,360.73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99,279.10	6,853,551.00
商业承兑票据	103,250.00	
合计	1,102,529.10	6,853,551.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36,948.04	
合计	7,336,948.0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660,265.30	100.00%	8,705,213.42	9.93%	78,955,051.88	87,952,784.87	100.00%	9,379,282.17	10.66%	78,573,502.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7,660,265.30	100.00%	8,705,213.42	9.93%	78,955,051.88	87,952,784.87	100.00%	9,379,282.17	10.66%	78,573,502.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9,273,032.36	3,463,651.62	5.00%
1 至 2 年	11,897,717.22	1,189,771.72	10.00%
2 至 3 年	1,463,932.23	439,179.67	30.00%
3 至 4 年	2,446,085.68	1,223,042.84	50.00%
4 至 5 年	949,651.19	759,720.95	80.00%
5 年以上	1,629,846.62	1,629,846.62	100.00%
合计	87,660,265.30	8,705,213.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74,068.7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济南热力有限公司	3,791,285.00	3.68	189,564.25
长沙供水有限公司	3,319,040.00	3.22	165,952.00
天津荟菁华热力有限公司	3,114,914.60	3.02	155,745.73
唐山滦恒科技有限公司	2,641,622.00	2.56	166,180.70
赤峰新城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585,526.20	2.51	153,834.36
合计	15,452,387.80	14.99	831,277.0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37,914.40	96.89%	1,290,725.69	90.96%
1 至 2 年	82,132.05	1.46%	28,094.20	1.98%
2 至 3 年	47,989.50	0.86%	38,252.30	2.70%
3 年以上	44,423.00	0.79%	62,005.40	4.36%
合计	5,612,458.95	--	1,419,077.5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福建亿林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67,383.28	19.02
唐山金蝶管理软件有限公司	317,316.00	5.65
山东山鼎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300,325.00	5.35
天津市河东区资荣灿装饰工程部	279,540.00	4.98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院	223,500.00	3.98
合计	2,188,064.28	38.98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304,169.86	324,342.47
合计	1,304,169.86	324,342.47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45,856.01	100.00%	1,030.00	0.02%	4,844,826.01	3,813,707.41	100.00%	1,030.00	0.03%	3,812,677.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845,856.01	100.00%	1,030.00	0.02%	4,844,826.01	3,813,707.41	100.00%	1,030.00	0.03%	3,812,677.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5 年以上	1,030.00	1,030.00	100.00%
合计	1,030.00	1,030.00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不计提坏账组合	4,844,826.01		
合计	4,844,826.0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711,876.00	2,442,315.00
备用金	1,980,850.00	1,194,711.70
其他	153,130.01	176,680.71
合计	4,845,856.01	3,813,707.4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保证金	855,483.00	1-3 年	17.65%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0.32%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保证金	230,000.00	1-4 年	4.75%	
临沂佳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0,000.00	1 年以内	4.75%	
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06%	
合计	--	1,915,483.00	--	39.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993,671.85		15,993,671.85	13,541,516.45		13,541,516.45
在产品	9,266,125.42		9,266,125.42	7,434,004.81		7,434,004.81
库存商品	51,737,760.25		51,737,760.25	30,753,407.72		30,753,407.72
合计	76,997,557.52		76,997,557.52	51,728,928.98		51,728,928.98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理财产品	20,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5,000,000.00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2,023,017.57	35,984,786.85	3,304,656.86	9,371,273.00	200,683,734.28
2.本期增加金额	1,350,600.00	337,233.98	24,273.50	392,342.73	2,104,450.21
(1) 购置		104,025.61	24,273.50	392,342.73	520,641.84
(2) 在建工程转入	1,350,600.00	233,208.37			1,583,808.3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89,255.16	141,012.00		1,530,267.16
(1) 处置或报废			141,012.00		141,012.00
(2) 改造		1,389,255.16			1,389,255.16
4.期末余额	153,373,617.57	34,932,765.67	3,187,918.36	9,763,615.73	201,257,917.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815,674.26	3,945,122.29	1,624,803.98	2,868,503.92	14,254,104.45
2.本期增加金额	2,469,513.92	1,690,438.72	385,944.61	978,955.05	5,524,852.30
(1) 计提	2,469,513.92	1,690,438.72	385,944.61	978,955.05	5,524,852.30
3.本期减少金额		418,063.90	117,209.45		535,273.35
(1) 处置或报废			117,209.45		117,209.45
(2) 改造		418,063.90			418,063.90
4.期末余额	8,285,188.18	5,217,497.11	1,893,539.14	3,847,458.97	19,243,683.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5,088,429.39	29,715,268.56	1,294,379.22	5,916,156.76	182,014,233.93
2.期初账面价值	146,207,343.31	32,039,664.56	1,679,852.88	6,502,769.08	186,429,629.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3,192,365.95	竣工验收尚未完成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小口径耐久实验装置				91,824.77		91,824.77
新厂户表检定装置	54,058.58		54,058.58			
新厂大表检定系统	123,614.20		123,614.20			
大口径热量表检定系统搬迁改造	992,866.27		992,866.27			
户用水表包装流水线码垛机	16,702.39		16,702.39			
新厂区建设	338,258.00		338,258.00			
合计	1,525,499.44		1,525,499.44	91,824.77		91,824.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865,027.00	336,000.00		776,330.94	37,977,357.94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购置				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865,027.00	336,000.00		776,330.94	37,977,357.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68,946.52	336,000.00		77,164.74	4,282,111.26
2.本期增加金额	373,657.68			38,816.46	412,474.14
(1) 计提	373,657.68			38,816.46	412,474.1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242,604.20	336,000.00		115,981.20	4,694,585.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622,422.80			660,349.74	33,282,772.54
2.期初账面价值	32,996,080.48			699,166.20	33,695,246.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06,243.42	1,305,936.51	9,380,312.17	1,407,046.83
合计	8,706,243.42	1,305,936.51	9,380,312.17	1,407,046.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5,936.51		1,407,046.8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8,194,849.33	29,064,952.63
1-2 年	1,807,623.85	1,273,395.24
2-3 年	644,432.20	212,395.66
3 年以上	545,199.21	342,349.61
合计	31,192,104.59	30,893,093.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25,035.40	1,736,514.59
1-2 年	170,330.16	246,995.24
2-3 年	97,107.92	52,500.00
3 年以上	205,727.20	190,327.20
合计	5,098,200.68	2,226,337.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504.73	20,447,953.42	20,457,744.51	10,713.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41,622.08	1,941,622.08	
合计	20,504.73	22,389,575.50	22,399,366.59	10,713.6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644,472.83	17,644,472.83	
2、职工福利费		574,007.67	574,007.67	
3、社会保险费		875,578.59	875,578.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9,263.57	759,263.57	
工伤保险费		65,554.24	65,554.24	
生育保险费		50,760.78	50,760.78	
4、住房公积金		1,043,518.00	1,043,51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504.73	310,376.33	320,167.42	10,713.64
合计	20,504.73	20,447,953.42	20,457,744.51	10,713.6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10,671.29	1,810,671.29	
2、失业保险费		130,950.79	130,950.79	
合计		1,941,622.08	1,941,622.08	

1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77,711.57	2,703,861.92
企业所得税	612,680.55	5,639,682.25
个人所得税	147,008.41	335,988.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424.06	189,270.33
教育费附加	53,753.17	81,115.86
地方教育费	35,835.45	54,077.24
合计	296,990.07	9,003,995.74

1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2,696.78	207,416.05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9,986.00	19,986.00
合计	242,682.78	227,402.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1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00,000.00			4,200,000.00	尚未到摊销期
合计	4,200,000.00			4,2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发展专项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工程实验室奖励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00,000.00				4,200,000.00	--

1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4,590,151.83			184,590,151.83
合计	184,590,151.83			184,590,151.83

2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782,228.06			32,782,228.06
合计	32,782,228.06			32,782,228.06

2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7,600,052.49	130,597,949.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7,600,052.49	130,597,949.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93,835.32	19,996,528.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400,000.00	13,44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493,887.81	137,154,478.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161,724.41	24,060,348.59	80,756,964.95	31,835,202.58
合计	62,161,724.41	24,060,348.59	80,756,964.95	31,835,202.58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4,123.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450.02	426,600.61
教育费附加	172,907.16	182,828.82
地方教育费	115,271.44	121,885.89
合计	705,752.32	731,315.32

2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3,223,011.70	3,356,223.14
办公费	198,507.59	91,876.20
销售人员薪酬	11,113,980.85	8,632,679.82
运费	478,124.12	462,946.31
工会经费	125,950.43	122,798.16
广告宣传费	1,348,965.55	1,113,633.47
其他	4,703,679.81	864,025.09
合计	21,192,220.05	14,644,182.19

2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4,612,049.64	5,490,564.81
工资	2,145,807.73	1,909,933.00

职工福利费	574,007.67	438,403.32
社会保险	368,159.67	1,444,923.25
业务招待费	229,230.30	1,519,590.69
住房公积金	172,648.00	691,288.00
办公费	206,720.77	332,788.82
折旧	2,323,311.70	455,555.82
税金	1,475,407.04	619,540.35
差旅费	189,997.99	91,246.63
无形资产摊销	404,639.39	383,559.68
其他	2,005,441.92	1,820,070.24
合计	14,707,421.82	15,197,464.61

2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31,064.05	-1,863,699.45
汇兑损益	-29,765.39	3,939.64
其他	9,217.06	15,433.01
合计	-1,251,612.38	-1,844,326.80

2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28,693.75	1,834,943.41
合计	-628,693.75	1,834,943.41

2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696,363.73	
合计	696,363.73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投资收益系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3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226.58		25,226.58
政府补助	4,941,589.17	4,146,737.29	18,500.00
其他	1.27		1.27
合计	4,966,817.02	4,146,737.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国家税务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4,923,089.17	3,946,737.29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 专项资金	唐山高新技 术产业开 发区商务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8,500.00		与收益相关
省技术创新	河北省工业	奖励	因从事国家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和信息化厅		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合计	--	--	--	--	--	4,941,589.17	4,146,737.29	--

3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1,842.32	71.08	31,842.32
合计	31,842.32	71.08	31,842.32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2,680.55	2,783,716.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110.32	-275,396.02
合计	713,790.87	2,508,320.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007,626.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1,143.9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38,463.3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110.32
所得税费用	713,790.87

33、其他综合收益

无

3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500.00	200,000.00
收回投标保证金	1,923,039.00	317,220.00
利息收入	251,236.64	4,480,861.11
其他	434,360.73	956.79
合计	2,627,136.37	4,999,037.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标保证金	2,003,442.00	672,000.00
差旅费	3,413,009.69	3,447,469.77
业务招待费	1,828,517.04	1,519,590.69
广告宣传费	1,348,965.55	1,113,633.47
其他	8,270,634.15	2,521,516.45
合计	16,864,568.43	9,274,210.3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分红个人所得税	124,909.35	240,032.39
合计	124,909.35	240,032.3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付分红个人所得税	3,244.95	46,247.10
合计	3,244.95	46,247.1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293,835.32	19,996,528.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8,693.75	1,834,943.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24,852.30	1,245,063.10
无形资产摊销	412,474.14	383,559.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26.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8,14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10.32	-275,396.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68,628.54	-9,242,541.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884.63	-25,836,818.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47,434.72	1,215,90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1,741.69	-10,678,752.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961,923.72	126,365,563.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773,576.08	216,173,880.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11,652.36	-89,808,316.9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961,923.72	51,773,576.08
其中：库存现金	1,037.78	69.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960,885.94	51,773,506.9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61,923.72	51,773,576.08

3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3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99,991.67
其中：美元	195,710.60	6.6312	1,297,796.13
欧元	297.70	7.3750	2,195.54
应收账款	--	--	165,326.63
其中：美元	24,931.63	6.6312	165,326.6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审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利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无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力新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唐山元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自然人张力新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37.88%。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唐山元升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8,264.06	2,574,862.16	否	71,710.9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95,546.75	1,430,445.89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唐山元升科技有限公司	18,026.13	34,034.09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22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6,363.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841.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237.39	
合计	602,011.8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	0.0691	0.06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	0.0641	0.06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其他相关资料。